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600106 股票简称：重庆路桥

披露时间：2012 年 2 月 10 日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9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3
七、 内部控制	17
八、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9
九、 董事会报告	21
十、 监事会报告	32
十一、 重要事项	34
十二、 财务报告	39
十三、 备查文件目录	40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姓名	王庆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但晓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但晓敏

公司负责人江津、公司行政负责人王庆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晓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但晓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重庆路桥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chongqing road & bridge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r&b
公司法定代表人	江津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漫	刘爽朗
联系地址	重庆南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	重庆南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
电话	02362803632	02362803632
传真	02362909387	02362909387
电子信箱	cqrb@cqrb.com.cn	cqrb@cqrb.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重庆南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60
办公地址	重庆南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6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qrb.com.cn
电子信箱	cqrb@cqrb.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投资管理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路桥	600106	无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7 年 6 月 13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路 112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2 年 9 月 29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重庆南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渝直 500000000003814
	税务登记号码	50090220285694X
	组织机构代码	20285694-X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 2011 年年审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凯、赵兴明	
公司 2011 年内控审计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凯、赵兴明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6 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 4 层 401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393,260,922.45
利润总额	393,173,27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550,44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2,205,85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559,429.53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6.50	24,592,447.69	1,001,951.27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379,005.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03,437.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681,121.29	15,314,847.75	733,455.2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06,754.5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047,228.73	7,693,048.11	1,883,318.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264.80	4,881.69	-463,577.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74,801.10
所得税影响额	-25,296,104.81	-7,486,299.41	-1,010,505.45
合计	143,344,593.91	42,422,363.33	7,105,202.71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398,384,086.48	344,763,514.94	15.55	322,959,743.54
营业利润	393,260,922.45	118,562,887.74	231.69	126,603,160.51
利润总额	393,173,271.15	143,160,217.12	174.63	109,218,90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550,447.67	133,925,584.09	165.48	91,308,72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2,205,853.76	91,503,220.76	131.91	84,203,52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559,429.53	270,655,647.77	70.90	279,702,676.09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	2009 年末

			年末增减(%)	
资产总额	5,638,047,913.49	5,653,361,436.20	-0.27	4,840,513,225.97
负债总额	3,751,624,707.47	4,117,479,627.85	-8.89	3,404,140,02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86,423,206.02	1,535,881,808.35	22.82	1,436,373,199.26
总股本	453,871,000.00	453,871,000.00	0	412,610,000.00

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34	0.2951	165.47	0.2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34	0.2951	165.47	0.2012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75	0.2016	131.89	0.18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8	9.05	增加 11.73 个百分点	6.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0	6.17	增加 6.23 个百分点	6.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2	0.60	70.00	0.62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16	3.38	23.08	3.16
资产负债率(%)	66.54	72.83	减少 6.29 个百分点	70.33

(四)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332,486.11	29,674,657.18	-1,657,828.93	122,939.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393,500.00	29,500,500.00	-5,893,000.00	
合计	66,725,986.11	59,175,157.18	-7,550,828.93	122,939.07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53,871,000	100						453,871,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453,871,000	100						453,871,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53,871,000	100						453,871,000	1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 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 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60,324 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60,683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8	67,982,366	0	0	无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9	63,059,609	0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未知	1.10	4,999,944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盛	未知	1.01	4,599,870		0	未知

世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重庆东华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0.88	3,995,099		0	未知
何建生	未知	0.85	3,857,666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84	3,800,000		0	未知
张昕	未知	0.70	3,156,100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66	2,999,968		0	未知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未知	0.64	2,900,0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7,982,366	人民币普通股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3,059,60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4,999,94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盛世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4,599,870	人民币普通股	
重庆东华投资有限公司				3,995,099	人民币普通股	
何建生				3,857,66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昕				3,156,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999,96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中，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华夏红利基金”和“华夏行业基金”系同一家基金公司管理；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1) 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控股）质押给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庆路桥（SH. 600106）”62,700,000 股股份已于 2011 年 10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解除质押手续。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信托）持有公司股份 67,982,3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98%，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国信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63,059,6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9%，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公司第二大股东国信控股是公司第一大股东重庆信托的控股股东，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1,041,975 股，占公司总股本 28.87%。

报告期内，TF-EPI CO., LIMITED 通过司法程序受让南光（香港）管理有限公司所持国信控股 38.41% 的股权，为国信控股最大单一股东。根据 TF-EPI CO., LIMITED 相关安排，最终该公司将由清华控股、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其它投资者持有其股权，股权较为分散，因此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何玉柏

成立日期	1984 年 10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243,873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银行业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按相关行政许可核定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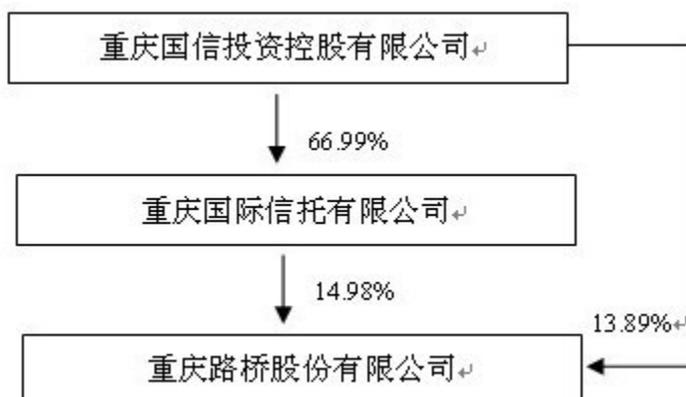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①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无”。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日期	2011 年 12 月 29 日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刊登日期	2012 年 1 月 5 日
新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刊登报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报告期内, TF-EPI CO., LIMITED 通过司法程序受让南光(香港)管理有限公司所持国信控股 38.41% 的股权, 为国信控股最大单一股东。根据 TF-EPI CO., LIMITED 相关安排, 最终该公司将由清华控股、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其它投资者持有其股权, 股权较为分散, 因此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②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注册资本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何玉柏	2007 年 5 月 23 日	项目投资与管理; 企业重组、并购策划与咨询; 投资咨询	163,373

国信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63,059,609 股, 占公司总股本 13.89%, 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该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重庆信托的控股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江津	董事长	女	49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72.12	否
翁振杰	董事	男	49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6	是
王庆瑜	董事、总经理	男	62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83.56	否
李世成	董事	男	64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6	否
吕维	董事	女	39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6	是
赵雪梅	董事	女	48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6	是
黄胜蓝	独立董事	男	60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10.8	否
陈重	独立董事	男	55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10.8	否
时伟华	独立董事	男	39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10.8	否
许瑞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28.21	否
何淑美	监事	女	58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16,163	16,163		25.32	否
刘影	监事	女	37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0	是
曾建忠	监事	男	58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0	是
吴巧	副总经理	女	48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0	0		40.81	否
张漫	副总经理、董事	男	42	2008年4月25日	2011年4月24日	16,163	16,163		31.16	否

	会秘书			日	日					
张志华	副总经理	男	43	2010年 11月12 日	2011年 4月24 日	0	0		28.11	否
曾辉	副总经理	男	50	2010年 11月12 日	2011年 4月24 日	0	0		33.80	否
但晓敏	财务总监	女	36	2010年 11月12 日	2011年 4月24 日	0	0		23.97	否
合计	/	/	/	/	/	32,326	32,326	/	423.46	/

江津：曾就职于北京审计局宣武分局、中国深圳彩电总公司、深圳市城建开发集团公司；现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翁振杰：重庆市第三届人大常委，民建中央经济委员会委员。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通信学院教官、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中关村通信网络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首席执行官、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庆瑜：曾任重庆市公交公司柴保厂厂长，重庆康福来有限公司经理，重庆市公用局公交体改办主任，重庆市大足县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县长、县委书记，重庆市民政局局长、党组书记，重庆市旅游局局长、党组书记；现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

李世成：曾任人行重庆营业管理部副主任、党委委员，重庆钱币学会会长；现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吕维：曾在原四川省重庆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工作；现任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雪梅：曾任南桐矿务局多种经营公司重庆办事处主任，重庆市大桥建设总公司财务部主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副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现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黄胜蓝：曾任职于中国银行湖南分行、中信香港嘉华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总行执行董事副行长，中国光大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重：曾任原国家经委中国企业管理协会研究部副主任、主任，中国企业报社社长，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秘书长，中国企业联合会副理事长和党委副书记。国务院批准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001年~2003年任重庆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党组成员；2003年后任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常务副理事长；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时伟华：曾任律师、法官，北京银路达投资管理公司董事长助理，北京京澳港集团有限公司法务总监，中企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现任财富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许瑞：曾任重庆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人事部经理,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何淑美：曾任重庆市大桥建设总公司副书记；现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刘影：曾任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涪陵证券营业部主管会计,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经理, 现任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曾建忠：曾任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主任, 资产保全部总经理；现任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吴巧：曾任重庆市农垦局办公室秘书, 西南农业大学经贸学院教师, 重庆市渝中区统建办、渝中区房屋建设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兼总经济师,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漫：曾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主任、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志华：曾任重庆通信学院学员队教导员、教练营营长、系副主任（副团），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现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曾辉：曾任重庆市大桥建设总公司工程部主任,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主任、工程建设分公司经理、项目管理部经理,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项目管理部经理；现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但晓敏：曾任重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员、业务副经理、业务经理,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计划财务部经理；现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翁振杰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首席执行官	2005年3月至今	是
吕维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07年4月至今	是
刘影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2009年3月至今	是
曾建忠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2002年2月至今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江津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年6月至今	是
江津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9年7月至今	是
江津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12月至今	是
翁振杰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年12月至今	是
翁振杰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月至今	是
王庆瑜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1月至今	是
赵雪梅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	2010年11月至今	是
黄胜蓝	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5年5月至今	是
陈重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9月至今	是
陈重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4月至今	是
陈重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4月至今	是
时伟华	财富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08年5月至今	是
张漫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3月至今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确定外部董事津贴及董事其他费用报销的议案》、《关于对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行年薪制的议案》、《公司调整独立董事、外部董事津贴的议案》、《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分配办法》等决议、文件内容作为报酬确定的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经考核并履行相关程序后支付，实际支付情况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中“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报酬总额”。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13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20
行政人员	22
财务人员	8
技术人员	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
大学	53
大专	64
高中 (中专) 及以下	95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董事、监事、独立董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更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目前公司治理结构状况如下：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实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地行使自己的权利；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出现超越公司股东大会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特殊地位侵占和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占到董事会总人数的 1/3。全体董事能够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对待每次董事会，忠实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为职工代表，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能够勤勉尽责，行使监督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履行程序、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了目标、责任、业绩考评体系，并不断进行优化，使其更具科学性、有效性、激励性。

6、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公司重视社会责任，关注福利、环保等社会公益事业，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并能够与各利益相关者展开积极合作，共同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和社会的和谐稳定。

7、公司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认真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确保所有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能够平等获得公司信息。

8、关于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将坚持严格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

定，完善内控制度，规范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取消后将给公司正常经营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关联交易，继续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对于存在避免或者取消可能、且不会给公司正常经营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采取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与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进行交易、争取单独与第三方签订协议并结算，降低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江津	否	10	1	9	0	0	否
翁振杰	否	10	1	9	0	0	否
王庆瑜	否	10	1	9	0	0	否
李世成	否	10	1	9	0	0	否
吕维	否	10	1	9	0	0	否
赵雪梅	否	10	1	9	0	0	否
黄胜蓝	是	10	1	9	0	0	否
陈重	是	10	1	9	0	0	否
时伟华	是	10	1	9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公司先后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从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任职程序、行使职权原则、享有的权利、在审查关联交易中的义务等方面对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做了明确规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主要对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了解公司经营以及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沟通、监督检查等方面进行了要求。

（2）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述相关工作制度的具体要求，行使权利，诚信勤勉履行职责，对公司运营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提出合理建议。

2011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10 次，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按时出席会议，对会议议案提前调查，与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管人员进行沟通，及时了解相关情况，为会议的召开做好充分准备。在会上，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保持客观公正的立场，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2011 年独立董事就公司重要事项共发表 5 次独立意见，涉及公司年度报告编制、聘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收购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购买“宜居重庆 1 号·巴南李家沱片区保障房项目建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向广西合山煤业提供委贷等。公司独立董事

均能充分发挥各自专项职能，很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与控股股东的主营业务属不同行业，不存在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情况。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规章和制度。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系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通过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有在控股股东或其下属企业双重任职，也没有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利益冲突的其他企业任职。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办公场所，大桥经营权等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权属清晰。本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或信誉为控股股东的债务提供过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其资产、资金被其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的组织体系，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三会”运作良好，各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及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 公司建立了较为高效完善的组织结构，各职能部门根据部门职责独立开展工作。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与控股股东帐户分立。公司独立办理税务登记手续，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独立进行财务决策。 公司制定了财务、会计管理等内控制度，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实施严格统一的财务监督管理。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在公司内部建立了与业务性质和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分工合理；公司目前正根据财政部、证监会、银监会、保监会和审计署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所属行业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进一步的完善，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内部

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会计控制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全面、制衡、适用、成本效益等原则，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充分考虑了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项基本要素，内容涵盖公司治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行政管理等方面，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各个层面和各个环节，确保生产经营处于受控状态。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专门的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研究公司内部控制的重大事项和管理措施，指导和推动公司各部门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程序和管理措施，确保各项内部控制措施得到有效执行，负责监督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公司明确投资管理部为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牵头部门。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完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工作计划和业务流程，并根据公司所在行业以及公司具体经营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展风险评估工作，通过预防性控制与发现性控制相结合的方法，促进公司内部约束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的完善，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每年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公司各项制度和流程的执行情况，审计委员会定期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对各机构的各项制度进行完善和补充，使各项制度、流程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满足企业控制需要，公司已形成了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使公司管理趋向于程序化、制度化和规范化。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适合公司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规定，从财务部门的组织形式、会计核算业务标准、会计业务处理程序、资金授权管理体系、资金内部控制系统、会计报告的编制和信息披露及内部审计等方面，建立了可行的业务规范。公司财务管理符合相关规定，在对财务相关环节进行了严格控制的同时让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和落实。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公司将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完善内控长效机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增强风险防范，促进公司稳步、健康发展。同时，根据经营环境的变化、相关部门和政策新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推进内部控制各项工作的不断深化，提高内部控制的效率。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方式采用工资加奖金的办法。公司董事会按年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履职情况进行全面考核，奖惩兑现。

（六）公司披露内部控制的相关报告：

-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 2、公司是否披露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 3、公司是否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否

上述报告的披露网址：www.sse.com.cn

七、内部控制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的要求，为了加强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确保公司的资产安全和有效经营，公司结合外部环境的变化和公司目前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进一步修订完善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流程汇编，建立了科学的决策机制、有效的监督机制和涵盖经营管理各环节的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

1、公司设立了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并明确由投资管理部牵头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相关工作。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1）日常管理相关制度

日常管理方面，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指引，建立了资金的内部控制制度、销售与收款控制制度、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控制制度、投资控制制度及合同管理控制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的建立，有效地完善了公司的日常管理体系，使得公司更加健康的发展。

（2）信息披露制度

在信息系统方面，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信息披露事务。公司投资管理部为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管理部门，由董事会直接领导。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及上述公司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公司信息对外披露义务和做好与投资者的信息沟通与招待工作，并按照制度要求规范公司的内部信息沟通，通过办公会议、预算执行反馈等多种渠道进行公司内部信息沟通，确保各类信息在公司内及时、有效传递；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各部门负责人进行了信息披露事务法规培训，使管理层明确了解信息披露的相关政策和信息保密的重要性。

（3）防控内幕交易制度

公司按照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建立了配套的《保密协议》、《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表》等相关文件，形成了防范内幕交易的制度性约束。

（4）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按照《公司法》对财务会计的要求以及《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完整、适合公司经营特点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相关的操作规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会计机构，配备了高素质的会计人员，从财务上保证了公司整个运作体系的系统化、规范化。

（5）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监督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及相关流程的实施情况，并报告风险，针对控制缺陷和风险提出改善建议，确保公司风险最小化。

（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

1、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与公司年度报告同时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

2、监事会及独立董事评价意见：

①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并且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计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②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建立起的内部控制体系是健全的，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控制度已涵盖了公司经营的各个环节，公司各项经营活动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3、审计机构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了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如下意见：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认为良好、有效的会计系统能够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可以规范财务会计管理行为，强化财务和会计核算，由此在制度规范建设、财务人员、各主要会计处理程序等诸多方面做了大量工作。首先，在制度规范建设方面，公司在贯彻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其他规定前提下，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具体规定，并在实际工作中给予了有效实施与执行，从制度上完善和加强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的职能和权限。其次，在岗位设置、人员配备及主要会计处理程序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会计机构，会计机构人员认真执行国家财经政策和各项法律法规，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处理相关会计事项。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四）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为保证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公司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于在年报信息披露过程中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等情形的，公司董事会将就责任的严重程度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行政或经济处罚。公司 2011 年年报信息披露未发生重大差错。

1、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2、报告期内无重大遗漏信息补充情况。

3、报告期内无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八、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1 年 3 月 31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1 日

1、股东大会通知、召集：2011 年 3 月 1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股东大会召开：2011 年 3 月 31 日，按照通知时间、地点召开了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亲自或授权代表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代表股份 131,328,5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94%。

3、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披露情况：

(1) 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 201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 201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总经理 201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提高对董事会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2011 年 4 月 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4 月 2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6 日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10 月 1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0 月 11 日

1、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股东大会通知、召集：2011 年 4 月 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 股东大会召开：2011 年 4 月 25 日，按照通知时间、地点召开了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亲自或授权代表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代表股份 131,341,7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94%。

(3) 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披露情况：

①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关于独立开发北部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地块的议案》。

②201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2、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 股东大会通知、召集：2011 年 9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 股东大会召开：2011 年 10 月 10 日，按照通知时间、地点召开了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亲自或授权代表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代表股份 162,691,0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85%，因审议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持共计 131,041,975 股股份回避表决，出席会议并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31,649,046 股。

(3) 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披露情况：

①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关于收购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②2011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

九、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11 年,国内经济形势复杂,信贷偏紧,部分行业受到了严重影响。公司作为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的企业,受到的影响较小,体现了公司较好的抗风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仍保持了一定的增长,净利润大幅增长,圆满完成了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指标。

(1) 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长江石板坡大桥、嘉陵江石门大桥、嘉华嘉陵江大桥、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经营、维护,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二级),房地产开发(贰级);销售建筑材料和装饰材料、五金、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机械。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取得了较好的成绩。201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8 亿元,其中:三桥一路路桥收费收入 3.19 亿元;工程管理等实现收入 7,800 万元,实现营业利润 3.93 亿元,比去年增长 231.69%;实现净利润 3.56 亿元,比去年增长 165.48%;每股收益 0.7834 元。

(2) 2011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①路桥收费:

公司以“BOT”模式投资建设的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项目在报告期内完成了项目的决算和审计工作,长寿区审计局出具了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工程的决算审计报告,审定金额为 619,550,789.93 元,该路全年经营收入为 7,037.29 万元,公司路桥费收入增加至 3.19 亿元。

②工程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重庆西永微电软件园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已全部完成,项目决算审计工作也全部完成,报告期内该项目实现收入 7,8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竞拍获得的北部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地块(“北山紫园”项目)独立开发项目全面展开,该项目调整后的总建筑面积为 82,918.16 平方米,其中,地下 34,722.5 平方米,地上 48,195.66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 4 亿元,建设用地约 11,984 平方米。该项目建设工程于 3 月 31 日开工,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信息中心部份(1#楼)结构施工完成 90%,2#、3#楼结构施工完成 30%,基本达到进展要求,完成投资额 2.18 亿元。项目施工进度总体顺利,整个工程预计于 2013 年 8 月底前全部建成。

③“三桥一路”维护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对所属路、桥坚持日检、经常性检查(月检)和定期检查(年检),为设施维修和维护提供了准确的依据,对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解决处理,确保了道路桥梁设施的完好和安全运行。年内,组织对大桥设施进行了 325 次 101 项各种维护,组织对嘉陵江石门大桥、嘉华嘉陵江大桥、长江石板坡大桥进行了变形观测,对嘉陵江石门大桥进行了索力测试和特殊检测。公司还在老三桥安装了视屏监控系统,这使得大桥的安全控制有了极大的加强,在今年夏季洪峰期间对失控漂流船舶进行了适时监控,对确保大桥的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

④其他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信托方式持有的重庆天江坤宸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信托受益权年内完成了转让工作,足额收到转让款,并在报告期内确认了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对重庆渝涪高速公路公司（以下简称：渝涪高速）的投资，公司出资 5.08 亿元收购了国信控股持有的 15.5% 的股份，公司持有渝涪高速的股份增加至 33%。

根据公司与市政府签订的协议，嘉陵江牛角沱大桥收费期限于 2010 年 12 月届满，报告期内，我司积极和重庆市有关部门协商该桥回购事宜，截止报告期末尚未确定各方共同认可的解决方案。

公司参股企业重庆城投金卡交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年内完成了股权整合，吸引了两家战略投资者，总股本也由 9,000 万元提高到 11,500 万元，我司仍持有其股份 368 万元，占比 3.2%。

公司持有的重庆百货 34 万股国有法人股的上市问题年内得到了彻底解决。经与重庆商社沟通，达成了一致意见，并于今年 3 月办理完成了扣除股改应支付的对价后的股份 30.82 万股的流通工作，其后顺利通过二级市场全部减持。

2、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3、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路桥行业	31,944.25	3,425.39	89.28	-6.63	-15.28	增加 1.1 个百分点
工程项目管理	7,799.58	104.42	98.66	—	—	—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桥梁收入	9,291.38	2,601.00	72.01	-30.00	-6.10	减少 7.12 个百分点
嘉华大桥 BOT 项目	15,615.58	611.89	96.08	-1.49	-19.53	减少 0.69 个百分点
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 BOT 项目	7,037.29	212.50	96.98	89.39	—	减少 3.02 个百分点
工程项目管理	7,799.58	104.42	98.66	—	—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重庆市内	39,743.83	16.16

4、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比发生重大变动及说明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增减原因
货币资金	858,186,335.83	1,037,409,848.88	-179,223,513.05	-17.28%	主要系归还部分到期借款和购买渝涪高速股权所致
其他应收款	11,828,798.05	48,454,329.16	-36,625,531.11	-75.59%	主要系收回南山公路回购款和渝州路桥股权转让款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386,522.99	585,173,500.00	-501,786,977.01	-85.75%	主要系本期转让天江坤宸信托受益权所致
持有至到期投资	290,386,666.67	90,200,588.32	200,186,078.35	221.93%	主要系委托银行向广西合山煤业公司发放委托贷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182,797,548.28	626,456,034.45	556,341,513.83	88.81%	主要系购买渝涪高速公路 15.5% 的股权所致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0.00	50,000,000.00	—	系本期新增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85,844,299.66	59,521,441.44	26,322,858.22	44.22%	主要系未到付款期的工程款项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13,497,400.00	184,000,000.00	-70,502,600.00	-38.32%	主要系本期结转了天江坤宸信托受益权转让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0,667,673.90	5,736,181.31	254,931,492.59	4444.27%	主要系本期购买渝涪高速公司股权的转让款余款未支付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8,000,000.00	524,000,000.00	-206,000,000.00	-39.31%	主要系本期到期借款减少所致
未分配利润	889,581,340.06	569,585,937.16	319,995,402.90	56.18%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2)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增减原因
营业收入	398,384,086.48	344,763,514.94	53,620,571.54	15.55%	主要系本期结转西永项目收益所致
投资收益	256,820,170.35	52,097,838.86	204,722,331.49	392.96%	主要系本期结转了天江坤宸信托受益权转让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412,735.20	24,616,869.98	-24,204,134.78	-98.32%	主要系上期南岸区交通局回购南山公路所致
所得税费用	37,622,823.48	9,234,633.03	28,388,190.45	307.41%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增减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559,429.53	270,655,647.77	191,903,781.76	70.90%	主要系本期收回工程款项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06,369.14	56,873,067.71	76,133,301.43	133.87%	主要系本期收到天江坤宸信托受益权转让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789,311.72	288,132,672.26	-1,062,921,983.98	-368.90%	主要系本期归还到期借款所致

5、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 否

(2) 行业竞争及发展趋势分析:

①路桥收费业务

A、行业竞争情况:

公司所属的桥梁均在重庆市主城区,是连接主城区各商圈的重要通道,其收费均委托给政府指定的部门负责,每年的收费收入基本上是确定的数额,不存在竞争情况。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也是通往长寿湖旅游区的唯一高速通道,具有一定垄断优势。

B、行业发展趋势:

交通运输和公路及桥梁建设是国家鼓励和大力支持发展的基础产业,同时宏观经济形势也促进了交通运输行业的稳定增长。公路桥梁收费行业虽然存在收费期限到期的问题,但在经营期内收益稳定,不受宏观调控的影响,抗风险的能力较强,在我国西部地区基础设施处于相对落后的情况下仍具有较好的前景。

② 工程承包行业:

A、行业竞争情况:

公司在工程建设总承包业务方面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壹级资质等级,主要面临的竞

争对手是一些原交通部直属的大型公路桥梁施工单位、铁道部直属的建设单位、各地规模较大的公路桥梁施工单位，市场竞争比较激烈。但公司在资金、人员、信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加之重庆基础设施建设发展迅速，为公司在工程总承包方面提供了较大的拓展空间。公司没有自己的施工队伍和机械设备，工程建设通过业主总承包后再向社会招标，与单纯的施工企业相比没有明显优势。

B、行业发展趋势：

城市基础设施是保持城市持续发展和生存的支撑体系，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要素。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行业还面临着众多有利于行业发展的因素，如国家产业政策将继续大力支持基础设施行业的发展，宏观经济虽然增速趋缓但仍保持较高的增速，而经济状况相对落后的西部地区更加迫切希望通过交通基础设施的改善以带动西部经济的快速发展。自重庆市直辖特别是成为城乡统筹改革实验区以来，市政交通设施建设发展迅速，道路、桥梁、轨道等市政交通设施建设投资增速较快，为市政基础设施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

(3) 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①公路、桥梁收费经营权有收费期限的限制，收费期结束后，如果没有新的项目替代，将在一定程度影响公司的经营收益。公司所属嘉陵江牛角沱大桥收费权于 2010 年底到期，长江石板坡大桥、嘉陵江石门大桥的收费权也将分别于 2016 年和 2021 年到期，都将面临收费到期的置换问题，处理不好将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②在工程总承包方面，虽然公司是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壹级资质的大型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企业，但行业竞争激烈，且公司没有自己的施工队伍和机械设备，在此方面处于劣势地位。

对策：

①在路桥经营业务方面公司除积极与市政府就置换资产事宜进行沟通外，还将大力投资其他经营收费项目，比如以 BOT 模式投资的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增持渝涪高速股权，增加高速公路资产的占有比例，加强经营性基础设施项目的储备，并适时涉足其他行业，尝试多元化经营，分散公司过度集中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风险，确保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能力。

②由于公司路桥收费业务收入稳定，现金流良好，这些优势有利于公司继续承接大型基础设施类工程，同时公司还通过不断加强施工过程的科学化管理，大力培养自己的技术人员，在施工中提倡和运用新技术、新工艺，降低工程承包费用，提高工程承包的收益。

(4) 国内外市场形势变化、信贷政策调整、汇率利率变动、成本要素价格变化及自然灾害的影响：

①国内外市场形势变化：

报告期内，国内外市场形势变化对公司路桥业务无明显影响。对工程承包业务的影响也极其有限。

②信贷政策调整、汇率利率变动：

报告期内，汇率对公司业务无影响。

利率上调对运营成本造成一定的影响。自 2011 年初起，国家的货币政策逐步转为适度从紧，报告期内，央行先后三次提高存贷款利率，由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达 66.54%，公司的银行贷款数额较大，贷款利率上调使得公司财务费用增加。

③成本要素价格变化：

报告期内，受人工成本上涨影响，以及自来水、电价上涨影响增加了公司的运营成本。

④自然灾害：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经营区域内未发生自然灾害。

(5) 发展战略和业务规划:

根据公司的现状,结合所处行业及相关行业的情况,公司未来的发展考虑仍以基础设施项目经营管理为主、工程总承包为辅的经营策略,并最终发展成为涵盖路桥、高速公路、及其他经营性基础设施的投资、经营、管理的专业公司。

在业务规划方面,一方面公司将继续通过投资、收购经营性基础设施行业的优质资产,保持公司具有稳定的经营性收入。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拓展工程总承包业务,通过各种形式的总承包扩大公司的工程建设收入。此外,公司还将适时介入其他行业,分散公司业务相对集中的风险。

(6) 2012 年经营计划:

①收入计划:

2012 年,预计收入完成 4.7 亿元。

②成本费用计划:

2012 年,预计支出为 3 亿元。

③投资及资金支出计划:

2012 年公司继续投资建设北部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地块(“北山紫园”项目)开发等项目,预计工程投入资金 3 亿元。

上述项目投资资金全部由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解决。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50,84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10,707.5
上年同期投资额	40,132.5
投资额增减幅度(%)	26.68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重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等。	8.48	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1,233,974 万元,净资产 638,783 万元,营业收入 965,500 万元,净利润 146,34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重庆通安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城市园林绿化设计、施工;物业管理;普通机械维修;销售:建筑材料、汽车零部件、普通机械及配件;市政设施维护乙级。	50	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685 万元,净资产 614 万元,营业收入 381 万元,净利润 15 万元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渝涪高速公路经营管理。	33	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741,498 万元,净资产 250,679 万元,营业收入 77,994 万元,净利润 38,892 万元。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的代理买卖;代理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自营买卖;证券的承销和上市推荐等。	0.186	经营情况见其 2011 年年度报告。
重庆城投金卡交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计算机系统服务;金融、交通软件应用服务,IC 卡应用服务,智能交通系统应用服务;智能交通系统设备制造、销售	3.2	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30,516 万元,净资产 16,834 万元,营业收入 3,821 万元,净利润 536 万元

1、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资金来源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建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5,000	2011年3月10日	2011年3月31日	浮动收益	5,000	11.51	是		否	否	
平安信托有限公司	2,337.92	2011年9月27日	2012年12月26日	固定收益			是		否	否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9,952.53	2011年10月25日	2011年11月25日	固定收益	9,952.53	58.06	是		否	否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00	2011年12月16日	2012年12月16日	固定收益			是		是	否	控股股东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00	2011年12月16日	2013年12月16日	固定收益			是		是	否	控股股东
重庆国际信托	2,068	2011年12月16日	2014年6月16日	固定收益			是		是	否	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合计	20,258.45	/	/	/	14,952.53	69.57	/		/	/	/

(2)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广西合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	2011-12-28 至 2013-6-27	12	否	否	否	否	否		5220	5220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北部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地块（“北山紫园”项目）	41,700	该项目信息中心部份（1#楼）结构施工完成90%，2#、3#楼结构施工完成30%	不确定（和房地产市场状况密切相关）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50,840	完成	11%
合计	92,540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报告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1年1月17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年1月19日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11年3月9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年3月11日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11年4月6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年4月8日

次会议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11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11 年 7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重庆市公安局签订〈关于整体购买信息中心大楼的协议〉的议案》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11 年 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11 年 9 月 22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9 月 24 日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11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 3 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11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2 月 17 日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11 年 12 月 21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12 月 23 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关于独立开发北部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地块（“北山紫园”项目）：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该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须知》，公司对所拍北部新区高新园人和组团地块（“北山紫园”项目）进行独立开发，并与重庆市公安局签订《关于整体购买信息中心大楼的协议》，就《竞买须知》中修建相关建筑物的事项进行明确。除为重庆市公安局修建的相关建筑物外，公司还将在该地块开发两栋约 20 层的小户型公寓楼，面向市场销售。

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信息中心部份（1#楼）结构施工完成 90%，2#、3#楼结构施工完成 30%，基本达到进展要求。

(2) 关于收购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继续收购渝涪高速股权。本次以 1.64 元/股的价格（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 53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止 2011 年 8 月 31 日，渝涪高速评估值为 1.64 元/股）收购渝涪高速股权 3.1 亿股，占其总股本的 15.5%。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渝涪高速 33%的股权，为其第二大股东。2012 年 2 月 8 日，完成相关过户手续。

(3) 关于转让重庆天江坤宸置业有限公司股权信托受益权事宜：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所持有的天江坤宸股权信托受益权转让给重庆奇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转让总价为 71,8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以信托方式持有的重庆天江坤宸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信托受益权年内完成了转让工作，足额收到转让款，并在报告期内确认了收益。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 审计委员会设立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黄胜蓝、时伟华，董事李世成、吕维组成，独立董事黄胜蓝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

展工作。

(2) 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①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A、审计前的准备工作:

公司聘请的 2011 年年度审计机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 天健正信)进场前, 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财务总监提交的未经审计的 2011 年度财务报表与年度审计工作具体安排, 审阅后认为: 公司会计政策选用恰当, 会计估计合理, 未发现重大错报、漏报情况; 未发现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财务报表可以提交天健正信进行审计; 并要求担任审计工作的天健正信和公司财务部门要相互配合, 认真负责, 完成好本次审计工作。

B、审计过程:

2012 年 1 月 10 日, 天健正信派出的审计项目组对公司展开全面审计, 认真按照审计计划的时间安排积极工作, 勤勉尽职, 依据新会计准则对公司的经营成果进行综合分析、合理判断。审计过程中, 天健正信主动向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汇报审计进展情况, 审计委员会依据审计完成进度督促天健正信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安排工作, 确保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 并于 2012 年 2 月 3 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交换意见。发表意见如下: 通过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公司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阅, 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 本委员会认为, 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调整后的公司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是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的, 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 可以提交董事会审议。

C、出具审计报告, 审计工作圆满结束:

2012 年 2 月 8 日天健正信按时完成审计报告, 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时出具了《审计报告》、《关于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审核说明》、《关于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②关于聘请公司财务、内控审计机构:

A、2011 年度公司参与“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试点工作”, 公司聘请重庆金元信财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咨询机构, 各项工作开展顺利。审计委员会提议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B、建议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 2012 年度审计机构:

通过监督和参与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工作, 跟踪了解天健正信对公司 2011 年度年审工作及审阅其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我们认为: 公司聘请的天健正信在为公司提供 2011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 恪尽职守, 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 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公司与股东利益。

鉴于公司原聘任的财务审计承办机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重庆分所已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 合并后的审计机构名称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具备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建议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同时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其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经审核，年度内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相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公司在 2011 年年报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所得薪酬与实际发放情况一致。

公司目前尚未建立股权激励机制，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激励与约束机制，逐渐建立起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结合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激励体系，推动管理层与公司、股东利益的紧密结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择机推出。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做了详尽的规定。明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编制、公司重大事项筹划期间，负有保密义务，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公布前，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途径向外界或特定人员泄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的内容。

6、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对原有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加强和公司未公开信息的使用、保密工作。

7、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于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目前公司已建立涵盖主要经营业务环节的基本内部控制体系，相关评估、控制、沟通、监督等活动业已在内控活动中得到执行。公司将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公司《201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已与本年度报告同时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8、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 (1) 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
- (2) 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9、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六)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执行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七) 利润分配或资本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11 年实现利润总额 39,317.33 万元，企业所得税 3,762.28 万元，实现净利润 35,555.04 万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5,555,044.7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6,958.59 万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8,958.13 万元。

公司拟订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以 2011 年末股本总数 453,78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0.7 元(含税)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

计派发现金股利 3,177.097 万元，并按每 10 股送 4.5 股（含税）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送股，共送股 20,424.195 万股，本年净利润结余 8,398.25 万元作为未分配利润，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 2011 年末股本总数 453,87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5.5 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24,962.905 万股。

本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公司前三年股利分配情况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0	0	0	0	0	13,392.56	0
2009	0	0.60	1	2,475.66	9,130.87	27.11
2008	0	1	1	3,751.00	8,530.17	43.97

十、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201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运作, 决策依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工作严谨, 勤勉尽责, 没有发现上述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监事会认真审核了各期财务报告, 监督检查公司贯彻执行有关财经政策、法规情况以及公司资产、财务收支和关联交易情况。认为公司已按照“五分开”的原则, 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账册, 设有独立的财务人员, 各项关联交易是公平的。本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其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监事会同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报告。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在报告期内, 公司没有募集新的资金, 原上市时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除变更部分与承诺投入项目是一致的, 变更项目均通过股东大会表决, 变更程序合法, 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公司收购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

监事会认为: 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审议收购渝涪高速的事项, 交易过程中未发现内幕交易或其它损害公司权益及其他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 报告期内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均依法定程序进行, 未发现内幕交易, 或其它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资产流失的情况。

(七)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认为: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证券监

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并且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路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八）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已对原《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在实际工作中认真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定加强公司未公开信息的使用、保密工作。

十一、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 证券总 投资比 例(%)	报告期损益 (元)
1	基金	560005	益民多利 债券	18,000,000.00	18,044,944.39	18,120,625.45	61.06	-10,326.93
2	基金	560001	益民货币	11,000,000.00	11,234,462.44	11,265,248.88	37.97	229,194.49
3	基金	519110	浦银价值	400,000.00	395,328.92	285,032.15	0.96	-96,064.93
4	基金	070008	嘉实货币	2,232.85	3,745.57	3,750.70	0.01	136.44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804,130.86
合计				29,402,232.85	/	29,674,657.18	100%	-681,191.79

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万元

证券代 码	证券简 称	最初投资 成本	占该公 司股 权比 例 (%)	期末账 面 价值	报告期 损益	报告期 所有 者 权 益 变 动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来 源
600369	西南证 券	1,000	0.018	2,950.05		-500.91	可供出 售金 融 资产	认购
合计		1,000	/	2,950.05		-500.91	/	/

3、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 对象 名称	最初投资成 本(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 司股 权 比 例 (%)	期末账 面 价 值 (元)	报告期 损益 (元)	报告期 所有 者 权 益 变 动 (元)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来 源
重 庆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0,000,000	171,339,698	8.48	200,000,000	8,566,984.90		长 期 股 权 投 资	认购
合计	200,000,000	171,339,698	/	200,000,000	8,566,984.90		/	/

4、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 量(股)	报告期买入 股份数量 (股)	使用的资金 数量(元)	报告期卖出 股份数量 (股)	期末股份数 量(股)	产生的投资 收益(元)
重庆百货	308,265	0	0	308,265	0	11,961,946.93

报告期内卖出申购取得的新股产生的投资收益总额 127,407.93 元。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	关联关系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涪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	2011年10月10日	50,840	1,111.93		是	评估作价	否	是	3.13	控股股东

2、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 (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出售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	关联关系
重庆奇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江宸股权信托受益权	2010年6月28日	71,800		16,092	是	评估作价	是	是	38.47	其他关联人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	收购股权	购买涪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	评估作价	37,165.41	50,840.00	50,840.00		货币方式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接受担保

A、重庆涪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涪公司”）为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 万元提供了保证担保，2011 年 12 月公司向渝涪公司支付担保费 3 万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借款已到期归还。

B、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国信控股为公司短期借款 5,000 万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 万元提供了保证担保，本年度公司共向国信控股支付担保费 75 万元。

（2）购买基金

2010 年，公司投资 1,800 万元购买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益民多利债券型基金”，投资 1,100 万元购买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益民货币基金”。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基金的公允价值为 2,938.59 万元。

（3）信托投资

2011 年 12 月，公司与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重庆信托（XT）字第 1101168-032、33、34 号《宜居重庆 1 号·巴南李家沱片区保障房建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合同》，合同约定：信托期限分别为一年、两年、两年零六个月，信托资金用于向重庆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放信托贷款，信托年收益率分别为 9%、9.3%、9.5%。公司 2011 年共投入此项信托资金 2,968 万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信托资金尚未到期。

（4）股利享有

根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2011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西南证券总股本 2,322,554,562 股为基数，向其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5 元（含税）。公司持有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50,000 股，本年度收到现金红利 1,952,500 元。根据 2006 年 8 月签订的《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重组框架协议》约定，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富公司”）代本公司收购西南证券不良资产，以后公司以西南证券红利为限补偿渝富公司。2011 年 12 月 6 日，依据对原不良资产的处置和清收情况，公司与渝富公司签订协议确定本公司应承担相应的损失及相关费用 2,317,235.14 元，2011 年度公司支付 1,952,500 元。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上市公司、控投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公司收购国信控股持有的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5%的股权。

由于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且以收益现值法对相关资产予以评估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故国信控股向公司作如下承诺：如重庆路桥收购该股权后，对此次收购的渝涪高速股权在未来 3 年内计提大额减值准备，或渝涪高速在未来 3 年内计提大额减值准备，国信控股将以现金方式补偿给公司。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根据公司与市政府签订的协议，嘉陵江牛角沱大桥收费期限于 2010 年 12 月届满，报告期内，我司积极和重庆市有关部门协商该桥回购事宜，截止报告期末尚未确定各方共同认可的解决方案。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3,《上海证券报》B23	2011 年 1 月 19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2,《上海证券报》B44	2011 年 2 月 22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召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B015,《上海证券报》B33	2011 年 3 月 11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5,《上海证券报》B33	2011 年 3 月 11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6,《上海证券报》B62	2011 年 4 月 1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11,《上海证券报》B43	2011 年 4 月 8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B11,《上海证券报》B43	2011 年 4 月 8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A10,《上海证券报》B142	2011 年 4 月 26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0,《上海证券报》B62	2011 年 8 月 12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A19,《上海证券报》19	2011 年 9 月 24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A19,《上海证券报》19	2011 年 9 月 24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7,《上海证券报》B20	2011 年 10 月 11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 2011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7,《上海证券报》B20	2011 年 10 月 11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关于股东解除质押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3,《上海证券报》43	2011年10月22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更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9,《上海证券报》62	2011年10月31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6,《上海证券报》21	2011年12月8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1,《上海证券报》26	2011年12月17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7,《上海证券报》B24	2011年12月23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6,《上海证券报》B13	2011年12月27日	www.sse.com.cn

十二、财务报告

十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行政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 江津

总经理： 王庆瑜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2 月 8 日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2）GF 字第 030004 号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Ascend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2)GF字第030004号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路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重庆路桥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重庆路桥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路桥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 凯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兴明

报告日期：2012 年 2 月 8 日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以《重府函[1997]21 号文批复同意》，由重庆市大桥建设总公司独家发起采用募集方式成立，于 1997 年 6 月发行 9,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同年 6 月 18 日，“重庆路桥”在上交所上市。1999 年公司国家股原持有者重庆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授权由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持有。

2005 年 10 月 14 日，经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由公司股东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向流通股股东送股的方式支付对价，即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支付的 3.8 股股份。2010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9 年末股本总数 41,261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 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4,126.1 万股，同时以 2009 年末公司总股本 41,261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0.6 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475.66 万元。至此公司股本增加 4,126.1 万股，总股本增至 45,387.1 万股。

公司属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企业，注册地址：重庆市南岸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江津；公司经营范围：长江石板坡大桥、嘉陵江石门大桥、嘉华嘉陵江大桥、长寿湖旅游高速公路经营、维护，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二级），房地产开发（贰级）；销售建筑材料和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木材、建筑机械。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为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6.99%的股权。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含采用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境内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支机构等），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二之（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十）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 3%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6%及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6%
其他应收款	6%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开发成本。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工程施工按个别认定法结转。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包括土地成本、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亦计入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房产销售时，采用销售面积与单位成本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原材料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

入当期损益。

5、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存货的核算方法

(1)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尚未开发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待该项土地开发时再将其账面价值转入开发成本核算。开发用土地所发生的购买成本、征地拆迁补偿费及基础设施费等，在开发成本中单独核算，并根据开发项目的土地使用情况计入相应的开发产品成本中。

(2)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A、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其成本由该公共配套设施服务的商品房承担，按面积比例分配计入该商品房成本；公共配套设施的建设如滞后于商品房建设，在该商品房完工时，对公共配套设施的建设成本进行预提。

B、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独立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

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期间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50	3%	1.94%-2.43%
石板坡大桥	60	3%	1.62%
石门大桥	20、41	0%、3%	2.37%、4.85%
机器设备	3-10	3%	9.7%-32.33%
运输工具	5-10	3%	9.70%-19.4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

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计算机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5 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

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石板坡大桥土地租金，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石板坡大桥土地租金	直线法	15 年

（十八）质量保证金

本公司按土建、安装等工程合同中规定的质量保证金留成比例、支付期限、从应支付的土建安装工程款中扣出，列为其他应付款。在保修期内由于质量而发生的维修费用，直接在本项列支，保修期结束后清算。

（十九）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

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五）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营业税	过桥费、道路通行费、租金及劳务收入	5%、3%（注 1）
	建筑、安装收入	3%
增值税	境内销售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注 2）

注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路经营企业车辆通行费收入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77 号），对公路经营企业收取的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统一减按 3% 的税率征收营业税。

注 2：根据《重庆市地方教育附加征收使用管理办法》，对在重庆市行政区域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以下简称“三税”）的单位，从 2011 年 5 月 1 日开始按照其实际缴纳“三税”税额的 2% 缴纳地方教育附加。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详见本附注三、（二）、1
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项目	0%	详见本附注三、（二）、2

3、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意见的通知》（国办[2001]73 号），经主管税务机关渝地税免[2002]1027 号文审核批准，公司 2010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税率征收。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公司暂按 15% 企业所得税税率申报纳税。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规定：企业从事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项所称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年度公司重庆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项目属于上述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取得的经营收益从2010年起开始享受上述“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现 金	288.86	39,234.87
银行存款	858,105,069.17	1,032,815,166.81
其他货币资金（注）	80,977.80	4,555,447.20
合 计	858,186,335.83	1,037,409,848.88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在证券公司的存出投资款余额。

（2）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674,657.18	31,332,486.11
合 计	29,674,657.18	31,332,486.11

（三）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 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217,488.37	100.00	6,013,049.30	6	94,204,439.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00,217,488.37	100.00	6,013,049.30		94,204,439.07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197,797.73	100.00	6,311,867.86	6	98,885,929.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5,197,797.73	100.00	6,311,867.86		98,885,929.87

(2)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年末账面金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00,217,488.37	6	6,013,049.30	94,204,439.07

(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4) 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重庆市长寿区交通基础设施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2,180,961.78	1 年以内	91.98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非关联方	8,036,526.59	1 年以内	8.02
合计		100,217,488.37		100.00

(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311,867.86		298,818.56		6,013,049.30
合计	6,311,867.86		298,818.56		6,013,049.30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83,827.71	100.00	755,029.66	6	11,828,798.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2,583,827.71	100.00	755,029.66		11,828,798.05
类 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547,158.69	100.00	3,092,829.53	6	48,454,329.1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1,547,158.69	100.00	3,092,829.53		48,454,329.16

(2)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年末账面金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2,583,827.71	6	755,029.66	11,828,798.05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4)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渝中区化龙桥指挥部	暂借款	非关联方	12,058,200.00	2-3 年	95.82
重庆市电力公司杨家坪供电局	用电保证金	非关联方	75,000.00	2-3 年	0.60
重庆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局	临时接电费	非关联方	168,600.00	1 年以内	1.34
中铁八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144,774.00	1 年以内	1.15
黄鹏	备用金	非关联方	72,833.51	1 年以内	0.58
合 计			12,519,407.51		99.49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092,829.53		2,337,799.87		755,029.66
合 计	3,092,829.53		2,337,799.87		755,029.66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904.99		113,904.99	134,345.85		134,345.85
工程施工				241,811,704.68		241,811,704.68
开发成本	217,986,089.36		217,986,089.36			
合 计	218,099,994.35		218,099,994.35	241,946,050.53		241,946,050.53

(2) 存货年末余额中未含有利息资本化金额。

(3) 报告期内无应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4) 开发成本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北山紫园	2011 年 3 月	2013 年 8 月	417,000,000.00	217,986,089.36	
合 计				217,986,089.36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预交土地增值税	2,269,948.00	
合 计	2,269,948.00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备注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9,500,500.00	35,393,500.00	注 1
其他	53,886,022.99	549,780,000.00	注 2
合 计	83,386,522.99	585,173,500.00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净 额	83,386,522.99	585,173,500.00	

注 1: 系公司持有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限售流通股, 总计 355 万股, 限售期至 2012 年 2 月 17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股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950.05 万元。

上述股权使用的估值模型: 持有一份限售股可以看成现在持有一份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再发行一份期限与限售期相当的看跌期权。即: 限售股的价值 (S_1) = 现在股价 (S_0) - 看跌期权的价值

(V_p)。

对于上述西南证券限售股的重要参数：(1) 期限：持有期等于限售期；(2) 无风险收益率：取一年期国债收益率为近似无风险收益率；(3) 波动率：采用西南证券 2011 年的股价，用前后交易日价格相除再取对数计算出日波动率，再转化为年波动率；(4) 现在股价：2011.12.31 日股价 8.63 元。

注 2：其他年末系信托投资公允价值，其他年初详见附注九、3。

(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广西合山煤业委托贷款	290,386,666.67		详见附注九、2
皇石酒店委托贷款		90,200,588.32	
合 计	290,386,666.67	90,200,588.32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净 额	290,386,666.67	90,200,588.32	

(九) 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嘉华嘉陵江大桥 BOT 项目收益权	1,833,742,074.90	1,866,318,385.29
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 BOT 项目收益权	589,713,182.64	559,943,237.39
合 计	2,423,455,257.54	2,426,261,622.68

(十)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主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联营企业							
重庆通安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50%	50%	6,851,044.01	711,363.93	6,139,680.08	3,981,907.80	146,837.45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	33%	7,414,987,669.20	4,908,192,892.04	2,506,794,777.16	779,939,557.30	388,919,303.97

注：公司原持有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17.5%的股权，2011年公司收购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15.5%的股权，情况详见附注九、7。本次收购后，公司持有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33%的股权。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注)	权益法	887,673,603.64	420,959,613.13	556,268,095.10	977,227,708.23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重庆城投金卡交通信息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重庆通安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2,500,000.00	2,996,421.32	73,418.73	3,069,840.05
合计		1,092,673,603.64	626,456,034.45	556,341,513.83	1,182,797,548.28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	33%			31,712,107.00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8%	8.48%			8,566,984.90
重庆城投金卡交通信息公司	2.94%	2.94%			394,153.67
重庆通安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50%	50%			
合计					40,673,245.57

注：本年度长期股权投资增加主要系收购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15.5%的股权，详见附注九、7。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未受到限制。

(3) 报告期内无应提取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情况。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627,279,948.66	115,191.00		29,550.00	627,365,589.66
1、房屋及建筑物	25,500,192.82				25,500,192.82
2、石板坡大桥	272,827,144.30				272,827,144.30
3、石门大桥	319,756,826.46				319,756,826.46
4、机器设备	1,917,018.30	57,379.00			1,974,397.30
5、运输工具	7,278,766.78	57,812.00		29,550.00	7,307,028.78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9,913,102.83	14,844,647.73		28,663.50	244,729,087.06
1、房屋及建筑物	5,978,425.08	608,214.84			6,586,639.92

2、石板坡大桥	134,603,193.57		4,410,705.48		139,013,899.05
3、石门大桥	82,637,211.21		9,162,861.00		91,800,072.21
4、机器设备	1,692,227.63		75,008.94		1,767,236.57
5、运输工具	5,002,045.34		587,857.47	28,663.50	5,561,239.31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397,366,845.83				382,636,502.60
1、房屋及建筑物	19,521,767.74				18,913,552.90
2、石板坡大桥	138,223,950.73				133,813,245.25
3、石门大桥	237,119,615.25				227,956,754.25
4、机器设备	224,790.67				207,160.73
5、运输工具	2,276,721.44				1,745,789.47

本年计提的折旧额为 14,844,647.73 元。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222,795.50
合计	1,222,795.50

(3) 报告期内无应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十三)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转入清理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82,639.76	582,639.76	拆迁待还建
合计	582,639.76	582,639.76	

注：上述拆迁待还建合同尚在执行过程中。

(十四)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备注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49,623,868.00		37,800.00	49,586,068.00	
1、土地使用权	49,505,380.00			49,505,380.00	
2、计算机软件	118,488.00		37,800.00	80,688.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4,214,597.44	1,005,745.68	37,800.00	5,182,543.12	
1、土地使用权	4,125,448.50	990,107.64		5,115,556.14	
2、计算机软件	89,148.94	15,638.04	37,800.00	66,986.98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409,270.56			44,403,524.88	
1、土地使用权	45,379,931.50			44,389,823.86	

2、计算机软件	29,339.06			13,701.02	
---------	-----------	--	--	-----------	--

本年摊销额为1,005,745.68元。

(2) 报告期内无应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本年其他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石板坡大桥土地租金	1,654,292.28		336,306.60		1,317,985.68
合计	1,654,292.28		336,306.60		1,317,985.68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68,078.96	1,015,211.85	9,404,697.39	1,410,704.6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4,967.85	17,245.18	18,902.92	2,835.44
应付利息	5,837,780.92	875,667.14	6,148,261.85	922,239.28
资产转让价差			46,555,000.00	6,983,250.00
合计	12,720,827.73	1,908,124.17	62,126,862.16	9,319,029.33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嘉华嘉陵江大桥 BOT 项目收益权	144,898,856.08	21,734,828.41	147,280,515.99	22,092,077.40
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 BOT 项目收益权	30,125,522.85	4,518,828.43	17,260,077.01	2,589,011.55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500,500.00	2,925,075.00	25,393,500.00	3,809,025.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7,392.17	58,108.83	168,388.18	25,258.23
合计	194,912,271.10	29,236,840.67	190,102,481.18	28,515,372.18

(十七)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404,697.39		2,636,618.43		6,768,078.96
合计	9,404,697.39		2,636,618.43		6,768,078.96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嘉陵江牛角沱大桥	12,908,968.44	12,908,968.44
合计	12,908,968.44	12,908,968.44

注：系公司原有的嘉陵江牛角沱大桥收费权，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

（十九）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长期应收款	2,426,261,622.68	29,769,945.25	32,576,310.39	2,423,455,257.54	
其中：嘉华嘉陵江大桥 BOT 项目收益权	1,866,318,385.29		32,576,310.39	1,833,742,074.90	为借款提供质押
长寿湖旅游高速公路 BOT 项目收益权	559,943,237.39	29,769,945.25		589,713,182.64	为借款提供质押
2、固定资产原价	319,756,826.46			319,756,826.46	
其中：石门大桥	319,756,826.46			319,756,826.46	为借款提供质押
合 计	2,746,018,449.14	29,769,945.25	32,576,310.39	2,743,212,084.00	

（二十）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注
合 计	50,000,000.00		

注：年末保证借款5,000万元系由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无逾期短期借款。

（二十一）应付账款

（1）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中交第三工程公司	2,354,416.00	石门桥换索质保金	质保期
市政一公司	964,307.62	质保金及投标保证金	质保期
中铁八局一公司	8,530,614.00	长寿湖旅游高速公路工程款	结算尚未完成
合 计	11,849,337.62		

（2）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二十二）预收款项

(1)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3) 预收账款中预售房产收款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北山紫园	113,497,400.00		2013 年 8 月	注
合计	113,497,400.00			

注：系根据公司与重庆市公安局签订的《关于整体购买信息中心大楼的协议》，公司本年度预收的购房款。

（二十三）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22,007.84	17,000,000.00	18,672,674.54	6,949,333.30
职工福利		1,004,208.95	1,004,208.95	
社会保险费		2,470,364.78	2,470,364.78	
住房公积金		1,000,141.00	1,000,141.00	
工会经费	550,346.56	1,050.00	147,276.73	404,119.83
职工教育经费	1,523,408.46		49,860.00	1,473,548.46
其他		121,145.40	121,145.40	
合 计	10,695,762.86	21,596,910.13	23,465,671.40	8,827,001.59

（二十四）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执行税率
企业所得税	15,558,798.16	7,817,371.05	15%、0%
营业税	5,706,845.05	16,056,855.58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7,612.02	947,112.79	7%
个人所得税	29,573.58	38,914.54	
教育费附加	190,881.92	407,646.25	3%
其 他		44,708.00	
合 计	21,883,710.73	25,312,608.21	

（二十五）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借款利息	5,837,780.92	6,148,261.85
合计	5,837,780.92	6,148,261.85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4,200,000.00	
合计	254,200,000.00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4,200,000.00	股权转让款 (注)
合计	254,200,000.00	

注: 系 2011 年收购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的股权转让款, 详见附注九、7。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8,000,000.00	524,000,000.00
合计	318,000,000.00	524,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A、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保证借款	130,000,000.00	170,000,000.00	注 1
信用借款	54,000,000.00	220,000,000.00	
质押借款	134,000,000.00	134,000,000.00	注 2
合计	318,000,000.00	524,000,000.00	

注1: 年末保证借款中13,000万元系由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注2: 年末质押借款中8,700万元系公司以嘉华嘉陵江大桥BOT项目收益权提供质押; 4,700万元系公司以石门大桥收费权提供质押。

B、金额前五名的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年末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东亚银行(中国)有	2009.07.01	2012.06.30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100,000,000.00

限公司重庆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朝天门支行	2005.05.31	2012.06.15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87,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朝天门支行	2010.02.01	2012.12.20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47,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山路支行	2009.03.24	2012.12.20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37,000,000.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渝中支行	2007.05.16	2012.05.24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30,000,000.00
合计						301,000,000.00

(二十八)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信用借款	1,101,000,000.00	1,130,000,000.00	
保证借款		180,000,000.00	
质押借款	1,756,830,000.00	1,963,550,000.00	注
合计	2,857,830,000.00	3,273,550,000.00	

注：质押借款中32,900万元系公司以石门大桥收费权提供质押；114,055万元系公司以嘉华嘉陵江大桥BOT项目收益权提供质押；28,728万元系以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经营收益权提供质押。质押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四、（十九）。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年末账面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朝天门支行	2005.05.31	2025.06.15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1,140,550,000.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巴南支行	2010.01.26	2029.11.26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596,000,000.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巴南支行	2010.04.21	2030.04.18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49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朝天门支行	2007.05.15	2019.12.20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329,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山路支行	2009.03.24	2020.03.23	人民币	基准利率下浮 10%	287,280,000.00
合计					2,842,830,000.00

(二十九) 股本

本年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					年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453,871,000.00	100.00%						453,871,000.00	1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53,871,000.00	100.00%						453,871,000.00	100.00%
股份总数	453,871,000.00	100.00%						453,871,000.00	100.00%

(三十) 资本公积

本年度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备注
股本溢价	269,655,963.36			269,655,963.36	
其他资本公积	60,848,075.04		5,009,050.00	55,839,025.04	注
合 计	330,504,038.40		5,009,050.00	325,494,988.40	

注：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所得税影响所致。

(三十一) 盈余公积

本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备注
法定盈余公积	159,200,741.29	35,555,044.77		194,755,786.06	注
任意盈余公积	22,720,091.50			22,720,091.50	
合 计	181,920,832.79	35,555,044.77		217,475,877.56	

注：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公司章程按本年净利润的10%计提所致。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备注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69,585,937.16	473,809,511.4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569,585,937.16	473,809,511.48	
加：本年净利润	355,550,447.67	133,925,584.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555,044.77	13,392,558.4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756,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889,581,340.06	569,585,937.16	

(三十三)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398,384,086.48	344,763,514.9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97,438,320.15	342,141,858.94
其他业务收入	945,766.33	2,621,656.00
营业成本	35,298,023.53	40,468,380.3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5,298,023.53	40,430,380.33
其他业务成本		38,000.00

(2) 按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97,438,320.15	35,298,023.53	342,141,858.94	40,430,380.33
其中：过桥费	92,913,800.00	26,009,967.63	132,734,000.00	27,699,361.55
过路费			13,729,600.00	7,611,808.32
嘉华嘉陵江大桥 BOT 项目	156,155,777.65	6,118,898.94	158,520,060.93	5,119,210.46
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 BOT 项目	70,372,874.42	2,125,000.00	37,158,198.01	
工程管理及其他	77,995,868.08	1,044,156.96		
其他业务	945,766.33		2,621,656.00	38,000.00
合计	398,384,086.48	35,298,023.53	344,763,514.94	40,468,380.33

(三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9,586,429.37	19,854,196.97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1,050.03	1,389,793.81	7%

教育费附加	868,143.13	595,625.93	3%、2%
合 计	21,825,622.53	21,839,616.71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077,735.49	7,940,883.06
中介机构服务费	1,244,370.00	1,195,161.54
税金	1,534,438.20	1,315,193.89
折旧费与摊销	2,056,618.24	2,116,038.30
劳动保护费	194,771.00	340,447.00
劳务费	225,600.00	132,000.00
办公费	345,909.22	433,826.94
通讯费	128,085.00	115,997.00
汽车费用	472,428.25	469,789.48
董事会经费	641,775.55	654,847.23
业务费	222,382.40	186,579.51
水电费	190,201.65	205,364.21
其他	590,417.68	645,845.52
合 计	15,924,732.68	15,751,973.68

(三十六)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利息支出	201,978,830.79	205,760,500.82	
减：利息收入	11,104,317.65	9,918,086.91	
加：其他	780,000.00	1,030,000.00	注
合 计	191,654,513.14	196,872,413.91	

注：“其他”主要系支付的借款担保费。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636,618.43	3,537,110.57
合 计	-2,636,618.43	3,537,110.57

(三十八)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939.07	171,029.14
合计	122,939.07	171,029.14

(三十九)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961,138.57	9,423,683.3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253,620.83	19,837,288.7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04,130.86	15,812,818.61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60,925,000.00	
信托投资收益	1,437,313.08	
委托贷款收益	7,047,228.73	7,693,048.11
其他投资收益		-669,000.00
合计	256,820,170.35	52,097,838.8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66,984.90	9,423,683.39
重庆城投金卡交通信息公司	394,153.67	
合计	8,961,138.57	9,423,683.39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重庆通安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73,418.73	202,675.62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9,180,202.10	19,634,613.13
合计	79,253,620.83	19,837,288.75

(4)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605,988.29	
其他	412,735.20	10,881.69	412,735.20
合计	412,735.20	24,616,869.98	412,735.20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86.50	13,540.60	386.50
其他	500,000.00	6,000.00	500,000.00
合计	500,386.50	19,540.60	500,386.50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应纳所得税费用	28,606,499.83	9,590,958.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9,016,323.65	-356,325.65
所得税费用合计	37,622,823.48	9,234,633.03

(四十三)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7834	0.7834	0.2951	0.29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4675	0.4675	0.2016	0.2016

2、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55,550,447.67	133,925,584.0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43,344,593.91	42,422,36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12,205,853.76	91,503,220.76
年初股份总数	4	453,871,000.00	412,61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41,261,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6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7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times 7\div 11-8\times 9\div 11-10$	453,871,000.00	453,871,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用于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3	453,871,000.00	453,871,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4=1\div 12$	0.7834	0.2951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div 13$	0.4675	0.2016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15%	15%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times (100\%-17)]\div (13+19)$	0.7834	0.2951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times (100\%-17)]\div (12+19)$	0.4675	0.2016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四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5,893,000.00	-12,247,50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883,950.00	-2,587,125.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5,009,050.00	-9,660,375.00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合 计	-5,009,050.00	-9,660,375.00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投标保证金	3,400,000.00	
合 计	3,40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退还工程项目履约保证金		25,578,837.00
退还投标保证金	3,400,000.00	
合 计	3,400,000.00	25,578,837.0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存款利息	11,104,317.65	9,918,086.91
收回工程保证金及利息		152,437,500.00
收到西南证券分红款	1,952,500.00	
合 计	13,056,817.65	162,355,586.9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工程保证金		150,000,000.00
支付补偿款	1,952,500.00	
合 计	1,952,500.00	150,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借款担保费	780,000.00	1,110,000.00
合 计	780,000.00	1,110,000.00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5,550,447.67	133,925,584.0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636,618.43	3,537,110.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844,647.73	16,582,739.78
无形资产摊销	1,005,745.68	5,209,285.56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6,306.60	1,389,540.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92,447.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939.07	-171,029.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1,654,513.14	196,872,413.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6,820,170.35	-52,097,838.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10,905.16	-7,653,938.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1,468.49	4,710,488.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46,056.18	-50,745,099.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3,692.34	57,988,157.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094,987.89	-14,299,317.6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559,429.53	270,655,647.7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58,186,335.83	1,037,409,848.8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37,409,848.88	421,748,461.1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223,513.05	615,661,387.74

(2) 本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11,000,000.00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858,186,335.83	1,037,409,848.88
其中：库存现金	288.86	39,234.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58,105,069.17	1,032,815,166.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0,977.80	4,555,447.2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8,186,335.83	1,037,409,848.88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备注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 107 号	何玉柏	信托业务	243,873.00	20280572-0	14.98%	14.98%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 110 号	何玉柏	项目投资与管理	163,373.00	66088740-1	13.89%	28.87%	注 1
TF - EPI CO,LIMITED	有限责任公司	开曼群岛	陆致成	对外投资	5.00 美元				注 2
南光(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英属维尔金群岛	沈启淮	投资业务	5.00 美元	1547153			注 2

注1：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控股”）持有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信托”）66.99%的股权。国信控股通过控股重庆信托直接和间接享有公司28.87%的表决权。

注2：南光（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光香港”）在2011年12月29日前为国信控股的股东，持有其38.412%的股权。2011年12月29日，TF—EPI CO,LIMITED受让了南光香港持有国信控股38.412%的股权，成为国信控股的股东。

2、本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四、(十)，其中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控制	781591914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翁振杰担任西南证券董事长	203291872

(二) 关联方交易

1、接受担保

(1)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涪公司”）为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00 万元提供了保证担保，2011 年 12 月公司向渝涪公司支付担保费 3 万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借款已到期归还。

(2)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国信控股为公司短期借款 5,000 万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 万元提供了保证担保，本年度公司共向国信控股支付担保费 75 万元。

2、受让股权

2011 年度，公司受让国信控股持有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5%的股权，情况详见附注九、7。

3、购买基金

2010 年，公司投资 1,800 万元购买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益民多利债券型基金”，投资 1,100 万元购买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益民货币基金”。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基金的公允价值为 2,938.59 万元。

4、信托资金

2011 年 12 月，公司与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重庆信托 (XT) 字第 1101168-032、33、34 号《宜居重庆 1 号·巴南李家沱片区保障房建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合同》，合同约定：信托期限分别为一年、两年、两年零六个月，信托资金用于向重庆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放信托贷款，信托年收益率分别为 9%、9.3%、9.5%。公司 2011 年共投入此项信托资金 2,968 万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信托资金尚未到期。

5、股利享有

根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2011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西南证券总股本 2,322,554,562 股为基数，向其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5 元（含税）。公司持有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50,000.00 股，本年度收到现金红利 1,952,500.00 元。根据 2006 年 8 月签订的《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重组框架协议》约定，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富公司”）代本公司收购西南证券不良资产，以后公司以西南证券红利为限补偿渝富公司。2011 年 12 月 6 日，依据对原不良资产的处置和清收情况，公司与渝富公司签订协议确定本公司应承担相应的损失及相关费用 2,317,235.14 元，2011 年度公司支付 1,952,500.00 元。

（三）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385,874.32	99.03%	29,167,006.77	93.09%
其他应付款：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4,200,000.00	97.52%		

六、或有事项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止，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利润分配

根据 2012 年 2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拟订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以 2011 年末股本总数 453,87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0.7 元(含税)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177.097 万元，并按每 10 股送 4.5 股（含税）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送股，共送股 20,424.195 万股，本年净利润结余 8,398.25 万元作为未分配利润，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 2011 年末股本总数 453,87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

增 5.5 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24,962.905 万股。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 2012 年 2 月 8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1、路桥收费权

(1) 嘉陵江牛角沱大桥

公司原有的“三桥一路”中的嘉陵江牛角沱大桥收费权已于2010年12月31日到期，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该大桥的帐面净值为12,908,968.44元。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三桥收费年限有关问题的复函》，市政府同意：收费权到期时，按其经评估确认后的净资产进行回购或置换。截至报告日止，政府相关部门正在制定相关回购或置换方案。

(2) 公司现有收费资产中，长江石板坡大桥、嘉陵江石门大桥到期时间分别为2016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

上述资产收费期满之后，公司将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三桥收费年限有关问题的复函》的批复意见积极与有关部门接洽，并适时制定解决方案，以消除收费权到期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2、委托贷款

2011年12月23日，本公司、广西合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合山”）、中国工商银行朝天门支行三方签订《委托贷款合同》，本公司将自有资金29,000万元委托给中国工商银行朝天门支行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广西合山发放贷款。合同约定该委托贷款用于广西合山生产经营，委托贷款期限18个月，年利率12%，按季结息。

与此同时，广西合山以其拥有的贵州三联煤矿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3100万元/万股）和兴仁县诚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51%股权（1530万元/万股）向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3、天江坤宸信托受益权转让

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转让重庆天江坤宸置业有限公司股权信托受益权的议案》，同意将持有的重庆天江坤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江坤宸”）股权信托受益权转

让给重庆市奇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尚公司”）。

2010年6月和2011年7月，公司分别与奇尚公司签订了天江坤宸股权信托收益权转让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将天江坤宸股权信托受益权转让给奇尚公司。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收到全部转让价款，并办理了天江坤宸100%股权信托受益人变更登记。

4、南山旅游公路收费权转让

重庆南宜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南宜城乡”）受重庆市南岸区交通局委托全面处理重庆南山旅游公路回购相关事项，并以南宜城乡名义与公司签订了《关于回购重庆南山旅游公路的协议》。协议约定：南宜城乡以8200万元回购重庆南山旅游公路，回购价款分两次支付：在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之内向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支付5,400万元；在2011年11月底之前，向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支付2,800万元。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回全部回购价款。

5、渝州路桥转让事项

2009年6月8日，公司与资中县人民政府签订了《关于转让资中县渝州路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将资中县渝州路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以3,3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资中县人民政府。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收回全部转让价款。

6、委托收费

(1)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 2002 年 6 月 26 日颁布的《重庆市主城区路桥通行费征收管理办法》，公司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决定从 2002 年 7 月 1 日起，将公司所属“三桥一路”收费业务委托给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城投”）。2002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重庆城投签订《关于“三桥”委托收费的协议》和《关于“南山公路”委托收费的协议》。协议约定：“三桥”收费以 11,800 万元/年为基数，从 2002-2004 年每年按 4%增长，之后不再增长；“南山公路”以 1,186 万元/年为基数，从 2002-2004 年每年按 5%增长，之后不再增长；上述收费金额由重庆城投按月、季拨付给公司。“三桥一路”的产权及经营权仍属公司所有，除收费业务外，“三桥一路”的维护、执法、安全及其他经营业务仍由公司负责，上述委托收费期限为政府批准的“三桥一路”收费年限。委托期满后，三桥及相关资产按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三桥收费年限有关问题的复函》进行处置。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南山公路已转让，详见附注九、4；“三桥一路”中的嘉陵江牛角沱大桥收费权已到期，详见附注九、1。

(2) 2004 年 9 月 17 日，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授权，重庆城投与公司签订了《重庆嘉华嘉陵江大桥 BOT 模式投资建设协议书》。协议书约定：公司以 BOT 模式取得嘉华嘉陵江大桥的投资、建

设和运营管理权。自该项目建成通车之日起 27 年内，公司负责对嘉华嘉陵江大桥进行经营管理并拥有经营收益权。在整个 27 年收益期内，公司委托重庆城投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的相关规定进行收费，重庆城投每年支付给公司的经营收入的确定原则为：协议确定的“计价基数”的 10%（计价基数是指经重庆城投认可并作为其支付给公司该项目收费权收益基数的公司总投资，其确定方式为：概算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下浮 6%，其他费用不作调整，按初设概算审定数额计取）。支付方式为：按月支付，每半年结清。重庆城投的资金来源为：路桥年费收入及其他资金。

嘉华嘉陵江大桥总体工程已于 2007 年全部完成并通车。按照 2007 年 10 月 8 日公司与重庆城投达成的协商意见：2007 年 10 月 1 日作为公司拥有嘉华嘉陵江大桥 27 年经营收益权的起算时间；重庆城投暂按每季度 5000 万元向公司支付嘉华嘉陵江大桥经营收益。该项目竣工决算审计正在进行中，待该工程审计结束并批复后双方对预拨的经营收益进行结算。

截至 2012 年 2 月 8 日止，公司委托重庆城投代收的路桥年费及嘉华嘉陵江大桥经营收益已全部收回。

(3) 2008 年 12 月 21 日，经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政府授权，重庆市长寿区交通基础设施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寿基础设施开发公司”）与公司签订了《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工程 BOT 模式投资建设协议书》。协议书约定：公司以 BOT 模式取得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权。本项目自开工建设之日起 30 年，扣除建设期后即为公司经营期，公司负责对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进行经营管理并拥有收益权（该收益权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及其他相关经营收益）。自该项目竣工通车之日起，长寿基础设施开发公司每年按照协议确定的“计价基数”的 11.5% 向公司支付经营收益。若经营期内人民银行五年期以上基准贷款利率高于 6.12% 时，长寿基础设施开发公司同意在 11.5% 的基础上增加当时利率高于 6.12% 的相应基点数，从利率调整之日的下一季度起按调整后的收益率向公司支付收益。

长寿湖旅游高速公路项目总体工程已于 2010 年 5 月通车。按照 201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与长寿基础设施开发公司签订的《结算协议》：确定计价基数为 61,835.08 万元。

截至 2012 年 2 月 8 日止，公司应收长寿基础设施开发公司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经营收益 9,218.10 万元。

7、收购渝涪公司股权

2011 年 9 月 21 日，公司与国信控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国信控股将持有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5%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款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兴评报字（2011）第 533 号）的评估价格为基础，确定为 50,840 万元；转让价款分两次支付：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权转让之日起五日内，支付转让款 25,420 万元，

拟转让股权工商登记办理完成之日起五日内，支付转让款 25,420 万元；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股权转让登记日期间，拟转让股权所有的股东权益由公司享有。国信控股出具说明：上述股权在 2011 年 9 月 1 日以后产生的收益均由公司享有。

同时，国信控股向公司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如公司收购该股权后，对此次收购的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在未来 3 年内计提大额减值准备，或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在未来 3 年内计提大额减值准备，国信控股将以现金方式补偿给公司。

截至 2012 年 2 月 8 日止，公司已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十、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备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6.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681,121.29	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047,228.73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264.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68,640,698.72	
减：所得税影响数	25,296,104.8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43,344,593.91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43,344,593.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12,205,853.76	

注：主要系本年度转让天江坤宸受益权取得的收益，详见附注九、3。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20.78%	0.7834	0.78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12.40%	0.4675	0.4675

报告期利润	上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9.04%	0.2951	0.29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6.17%	0.2016	0.2016

（三）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且占年末资产总额 5%（含 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含 10%）以上项目分析：

项 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11 年度)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或 2010 年度)	差异变动金额	差异变动 幅度	原因分析
持有至到期投资	290,386,666.67	90,200,588.32	200,186,078.35	221.93%	注 1
长期股权投资	1,182,797,548.28	626,456,034.45	556,341,513.83	88.81%	注 2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318,000,000.00	524,000,000.00	-206,000,000.00	-39.31%	注 3
投资收益	256,820,170.35	52,097,838.86	204,722,331.49	392.96%	注 4

注 1：持有至到期投资：主要系本年度向广西合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发放委托贷款所致。

注 2：长期股权投资：主要系本年度增持渝涪公司 15.5%的股权所致。

注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注 4：投资收益：主要系本年度转让天江坤宸股权信托受益权所致。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 2012 年 2 月 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王庆瑜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但晓敏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但晓敏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编号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编号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四、(一)	858,186,335.83	1,037,409,848.88	短期借款	四、(二十)	5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二)	29,674,657.18	31,332,486.11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四、(三)	94,204,439.07	98,885,929.87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应付账款	四、(二十一)	85,844,299.66	59,521,441.44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四、(二十二)	113,497,400.00	184,000,000.00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四、(二十三)	8,827,001.59	10,695,762.86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四、(二十四)	21,883,710.73	25,312,608.21
其他应收款	四、(四)	11,828,798.05	48,454,329.16	应付利息	四、(二十五)	5,837,780.92	6,148,261.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四、(五)	218,099,994.35	241,946,050.53	其他应付款	四、(二十六)	260,667,673.90	5,736,181.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四、(六)	2,269,948.00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1,214,264,172.48	1,458,028,644.55	代理买卖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代理承销证券款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二十七)	318,000,000.00	524,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七)	83,386,522.99	585,173,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四、(八)	290,386,666.67	90,200,588.32	流动负债合计		864,557,866.80	815,414,255.67
长期应收款	四、(九)	2,423,455,257.54	2,426,261,622.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四、(十一)	1,182,797,548.28	626,456,034.45	长期借款	四、(二十八)	2,857,830,000.00	3,273,5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四、(十二)	382,636,502.60	397,366,845.83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专项应付款			
工程物资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四、(十三)	582,639.76	582,63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十六)	29,236,840.67	28,515,372.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87,066,840.67	3,302,065,372.18
无形资产	四、(十四)	44,403,524.88	45,409,270.56	负债合计		3,751,624,707.47	4,117,479,627.85
开发支出				股东权益：			
商誉				股本	四、(二十九)	453,871,000.00	453,871,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四、(十五)	1,317,985.68	1,654,292.28	资本公积	四、(三十)	325,494,988.40	330,504,038.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十六)	1,908,124.17	9,319,029.33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十八)	12,908,968.44	12,908,968.44	专项储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23,783,741.01	4,195,332,791.65	盈余公积	四、(三十一)	217,475,877.56	181,920,832.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三十二)	889,581,340.06	569,585,937.1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1,886,423,206.02	1,535,881,808.35
资产总计		5,638,047,913.49	5,653,361,436.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638,047,913.49	5,653,361,436.20

公司法定代表人：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王庆瑜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但晓敏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但晓敏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8,384,086.48	344,763,514.94
其中：营业收入	四、(三十三)	398,384,086.48	344,763,514.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2,066,273.45	278,469,495.20
其中：营业成本	四、(三十三)	35,298,023.53	40,468,380.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三十四)	21,825,622.53	21,839,616.7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四、(三十五)	15,924,732.68	15,751,973.68
财务费用	四、(三十六)	191,654,513.14	196,872,413.91
资产减值损失	四、(三十七)	-2,636,618.43	3,537,110.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三十八)	122,939.07	171,029.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三十九)	256,820,170.35	52,097,838.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四、(三十九)	79,253,620.83	19,837,288.7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3,260,922.45	118,562,887.74
加：营业外收入	四、(四十)	412,735.20	24,616,869.98
减：营业外支出	四、(四十一)	500,386.50	19,540.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四十一)	386.50	13,540.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3,173,271.15	143,160,217.1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四十二)	37,622,823.48	9,234,633.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55,550,447.67	133,925,584.0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834	0.29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5,009,050.00	-9,660,375.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350,541,397.67	124,265,209.09

公司法定代表人：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王庆瑜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但晓敏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但晓敏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500.00	54,168,258.0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770,113.74	404,340,542.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11,00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五)	13,056,817.65	162,355,586.9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3,062,990.58	1,308,377,766.8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14,087.87	172,016,678.49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1,590,033.57	928,819,020.60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五)	1,952,500.00	150,669,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056,621.44	1,251,504,699.0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06,369.14	56,873,067.7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税费返还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五)	4,560,573.48	728,947.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7,330,687.22	405,069,489.4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2,045,45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967,374.73	58,347,950.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存放于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	2,045,45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1,720,000.00	1,522,45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289,311.72	233,757,327.7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465,671.40	20,597,771.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五)	780,000.00	1,11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142,154.94	24,842,186.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789,311.72	1,757,317,327.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五)	8,196,056.62	30,625,93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789,311.72	288,132,67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771,257.69	134,413,841.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559,429.53	270,655,647.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223,513.05	615,661,387.7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4,388,779.14	1,049,153,515.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7,409,848.88	421,748,461.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16,893.79	31,700,405.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8,186,335.83	1,037,409,848.88

公司法定代表人：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王庆瑜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但晓敏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但晓敏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3,871,000.00	340,164,413.40			181,920,832.79		569,585,937.16	1,545,542,183.35	412,610,000.00	381,425,413.40			168,528,274.38		473,809,511.48	1,436,373,199.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3,871,000.00	340,164,413.40			181,920,832.79		569,585,937.16	1,545,542,183.35	412,610,000.00	381,425,413.40			168,528,274.38		473,809,511.48	1,436,373,199.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55,044.77		319,995,402.90	355,550,447.67	41,261,000.00	-41,261,000.00			13,392,558.41		95,776,425.68	109,168,984.09
（一）净利润							355,550,447.67	355,550,447.67							133,925,584.09	133,925,584.0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55,550,447.67	355,550,447.67							133,925,584.09	133,925,584.0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5,555,044.77		-35,555,044.77						13,392,558.41		-38,149,158.41	-24,756,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555,044.77		-35,555,044.77						13,392,558.41		-13,392,558.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4,756,600.00	-24,756,6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41,261,000.00	-41,261,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1,261,000.00	-41,261,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3,871,000.00	340,164,413.40			217,475,877.56		889,581,340.06	1,901,092,631.02	453,871,000.00	340,164,413.40			181,920,832.79		569,585,937.16	1,545,542,183.35

公司法定代表人：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王庆瑜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但晓敏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但晓敏